

教育部 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738-6460
聯絡人：陳昶霖
電 話：(02)7712-9129

受文者：中國醫藥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3月13日

發文字號：臺教資(六)字第102003513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生物安全第一等級至第三等級實驗室安全規範

主旨：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為提升我國實驗室工作人員對於實驗室生物安全操作及防護安全知識與意識，編訂「生物安全第一等級至第三等級實驗室安全規範」1份，請 查照並轉知所屬。

說明：

- 一、依據該局102年3月6日衛署疾管源字第1020500151號函辦理。
- 二、旨揭規範業已置於該局全球資訊網（網址：<http://www.cd.c.gov.tw/>，路徑：該局首頁→專業版→檢驗資訊→生物安全→我國實驗室生物安全相關規範→生物安全第一等級至第三等級實驗室安全規範）。
- 三、本案聯絡人：該局施玉燕小姐，電話：(02)2395-9825分機3887。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國立體育大學、國立屏東商業技術學院、亞太學校財團法人亞太創意技術學院、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學院、法鼓佛教學院、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國立空中大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高鳳數位內容學院、臺灣觀光學院、文藻外語學院、國立臺灣戲曲學院、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臺北市立體育學院、高雄市立空中大學、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臺北基督學院除外)

副本：